

证券代码：002648

证券简称：卫星石化

公告编号：2021-087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股东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胜帮”或“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需详细披露转融通情况，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更正前：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1年9月16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35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情况如下：

序号	成交日期	证券名称	操作	交易方式	成交数量（股）
1	20210916	卫星石化	证券卖出	大宗交易	1,250,000
2	20210916	卫星石化	证券卖出	大宗交易	1,200,000
3	20210916	卫星石化	证券卖出	大宗交易	903,000
合计					3,353,000

上述减持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	89,355,354	5.19%	86,002,354	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9,355,354	5.19%	86,002,354	5.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另，根据共青城胜帮通知，截至2021年9月16日，共青城胜帮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公司股份5,733,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3%，出借期限不超过182天。上述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所涉及的股份不发生所有权转移，不属于减持。

更正后：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截止2021年9月1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35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5,733,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3%，出借期限不超过182天。具体情况如下：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明细

序号	成交日期	证券名称	操作	交易方式	成交数量（股）
1	20210916	卫星石化	证券卖出	大宗交易	1,250,000
2	20210916	卫星石化	证券卖出	大宗交易	1,200,000
3	20210916	卫星石化	证券卖出	大宗交易	903,000
合计					3,353,000

2、通过转融通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明细

序号	成交日期	证券名称	操作	交易方式	成交数量（股）	备注
1	20210706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1,920,000	
2	20210715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56,800	已归还
3	20210802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310,000	
4	20210809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630,000	
5	20210811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170,000	
6	20210823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600,000	
7	20210827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480,000	
8	20210902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560,000	
9	20210913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200,000	
10	20210914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55,000	
11	20210914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65,000	

序号	成交日期	证券名称	操作	交易方式	成交数量（股）	备注
12	20210914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200,000	
13	20210916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223,000	
14	20210916	卫星石化	转融通	出借	320,000	

截止2021年9月1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共发生转融通业务14笔，除2021年7月15日出借56,800股已归还外，转融通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合计5,73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3%。

上述大宗交易与转融通等两项交易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股份性质	本次交易前持有股份		本次交易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	89,355,354	5.19%	80,212,554	4.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9,355,354	5.19%	80,212,554	4.6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2021年7月8日，上市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公告》“为有效盘活证券资产，提高资产收益率，共青城胜帮拟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借股份数量不超过34,400,94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出借期限不超过182天。”根据共青城胜帮通知，截至2021年9月16日，共青城胜帮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公司股份5,733,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3%，出借期限不超过182天。

具体详见《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六日